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YTE META

BYTE METAVERSE HOLDINGS LIMITED

比特元宇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45)

盈利警告公告

本公告乃由比特元宇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後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本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至不超過22.0百萬港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過往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則約為11.5百萬港元。

根據目前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本年度虧損淨額預期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本年度確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為虧損約3.7百萬港元(過往年度：溢利約4.1百萬港元)；及(ii)並無過往年度確認的出售米虫科技信息(深圳)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一次性收益約5.5百萬港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後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可予調整，而且任何數據或資料均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

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實際財務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出入。有關本集團財務業績的詳情，將於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公佈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時作出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比特元宇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德才

香港，2026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余德才先生及田甲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洋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祥先生、譚晨輝先生及Zheng Li Ping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對其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並無遺漏其他可能致使本公告中的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成分的事宜。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byte-metaverse.com。